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郭现生先生，董事、总经理郭钊先生及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崔普县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郭现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董事会秘书（代行）职务；郭钊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崔普县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职务；前述人员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前述人员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郭现生先生、郭钊先生、崔普县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运作及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现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36,852,214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9.54%；郭钊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1,4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1%；崔普县先生未

持有公司股份。郭现生先生、郭钊先生与公司董事韩录云女士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郭现生先生、郭钊先生、崔普县先生自任职以来，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战略规划、资本运作、规范治理、信息披露等方面做出了积极重要的贡献，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郭现生先生、郭钊先生、崔普县先生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